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及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AI PING CARPETS INTERNATIONAL LIMITED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成交量之不尋常波動



TAI PING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6)

本公佈乃按聯交所要求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而作出。

董事會已知悉今天本公司股份成交量增加，並謹公佈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 (本公司第二大股東) 今天共購入本公司4,584,473股股份，當中包括1,237,500股原由葉先生 (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 持有，另3,346,973股則原由葉先生之個別家族成員所持有。該交易之總代價為港幣6,876,709.50元，即每股股價港幣1.50元。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該交易發生之前一個交易日) 之收市價為港幣1.27元。

除上文所述外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公佈之中期業績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其他任何導致成交量上升之原因。

本公佈乃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聯交所」) 要求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上市規則」) 第13.10條而作出。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已知悉今天本公司的股份成交量增加，並謹公佈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 (本公司第二大股東) 今天共購入本公司4,584,473股股份 (「該交易」)，當中包括1,237,500股原由葉文俊先生 (「葉先生」，本公司前非執行董事) 持有，另3,346,973股則原由葉先生之個別家族成員所持有。該交易之總代價為港幣6,876,709.50元，即每股港幣1.50元，相對於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該交易發生之前一個交易日) 之收市價每股港幣1.27元，出現每股港幣0.23元 (或約18.11%) 之溢價。

因該交易之緣故，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之持股量增加2.16%，由27,991,402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3.21%) 上升至32,575,875股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5.37%)。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仍為本公司第二大股東。

應侯榮先生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為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一般合夥人之唯一股東，故被視作於Peak Capital Partners I, L.P.所持有本公司股份中擁有權益。

葉先生原為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但彼已於二零零五年九月八日離任。該交易完成後，葉先生不再持有本公司任何股份。

除上文所述外及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三日公佈之中期業績外，董事會並不知悉其他任何導致成交量上升之原因。

董事會亦確認目前並無任何有關收購或變賣之商討或協議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23條而須予公開者；董事會亦不知悉有任何足以或可能構成對股價敏感之事宜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所規定的一般責任而須予公開者。

本公佈乃承本公司董事會之命而作出，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承董事會命
太平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高富華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之芳名如下一主席：高富華先生、行政總裁：金佰利先生、執行董事：白雅麗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利子厚先生、馮葉儀皓女士、榮智權先生、非執行董事：貝思賢先生、應侯榮先生、梁國權先生、唐子樑先生、替任董事：梁國輝先生(梁國權先生之替任董事)

* 中文名稱謹供識別